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差错更正说明

2015 年度、2016 年度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森源”）通过自查，发现新三板已披露经审计后的 2015 年度、2016 年度，存在以下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司已对此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根据《关于做好挂牌公司、退市公司及两网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系统[2016]133 号）、股转公司 2017 年 3 月 27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三）》的要求，现将有关重要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会计差错及更正原因

一、2015 年度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及原因说明

1、应收款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应收款项变更前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

专项说明

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当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变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专项说明

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无风险组合	本公司海关、税局保证金，出口退税额等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应收款项变更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原因

根据以往的交易情况和对未来交易的估计，为更真实的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更正后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895,056.95	100.00	667.27	0.0056	11,894,389.68
其中：账龄组合	9,955.16	0.08	667.27	6.70	9,287.89
关联组合	11,885,101.79	99.92			11,885,101.79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1,895,056.95	100.00	667.27		11,894,389.68

更正前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955.16	100.00	667.27	6.70	9,287.89
其中：账龄组合	9,955.16	100.00	667.27	6.70	9,287.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9,955.16	100.00	667.27	6.70	9,287.89

差异及更正原因

类 别	差异			
	账面余额			原因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关联组合中，11,403,949.03 元系由股东杨派钿资金占用形成；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435,146.70 元系更正年销售收入增加 2,204,891.45 元所产生的应纳税费额，46,006.06 元系更正年销售收入、成本、费用核算后产生的利润增加额。
关联组合	11,885,101.79		11,885,101.79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1,885,101.79		11,885,101.79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往来款				同上解释
借款保证金				
代扣代缴款项	9,955.16	9,955.16		
关联往来		11,885,101.79	11,885,101.79	
合计	9,955.16	11,895,056.95	11,885,101.79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更正后，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杨派钿	关联方	11,403,949.03	1 年以内	95.87		
谢銮卿	关联方	481,152.76	1 年以内	4.05		
代扣代缴	非关联方	6,565.00	1 年以内	0.05	5	328.25
款项	非关联方	3,390.16	1 至 2 年	0.03	10	339.02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合计		11,895,056.95		100.00		667.27
----	--	----------------------	--	---------------	--	---------------

更正前，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代扣代缴款	非关联方	6,565.00	1年以内	65.95	5.00	328.25
项	非关联方	3,390.16	1至2年	34.05	10.00	339.02
合计		9,955.16		100.00		667.27

差异及更正原因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原因
杨派钿	关联方	11,403,949.03	1年以内	95.87	公司预付顺华电子厂1,300万元征地款，后经顺华电子厂转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派钿及其相关方名下，造成了对公司资金的占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尚有11,403,949.03元未归还
谢銮卿	关联方	481,152.76	1年以内	4.05	股东谢銮卿银行卡代收代付金森源未开票货款及相关成本费用形成该笔数额
合计		11,885,101.79		99.92	

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征地款项	11,403,949.03		11,403,949.03	同上文
合计	11,403,949.03		11,403,949.03	

5、应交税费

税 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增值税	668,958.37	1,043,789.92	374,831.55	公司 2015 年度通过股东谢銮卿银行卡收取未列入纳税申报销售额 2,204,891.45 元所产生的各项税费合计 435,146.70
企业所得税	108,318.52	123,653.88	15,335.36	
城市维护建设	46,827.09	73,065.30	26,238.21	
教育费附加	20,068.75	31,313.70	11,244.95	
地方教育费附	13,379.17	20,875.80	7,496.63	
堤围防护费	7,300.45	7,300.45		
印花税	2,433.48	2,433.48		
消费税	41,757.92	41,757.92		
合 计	909,043.75	1,344,190.45	435,146.70	

6、盈余公积

税 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法定盈余公积	57,888.89	62,489.50	4,600.61	2015 年增补销售收入 2,204,891.45 元产生的利润 46,006.06 按照 10% 的比例所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合 计	57,888.89	62,489.50	4,600.61	

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4,675.68	494,675.68		2015 年增补销售收入 2,204,891.45 元产生的利润 46,006.06 元计提 10% 的法定盈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4,675.68	494,675.68		全公和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49.24	75,255.30	46,006.06	
盈余公积补亏				
股改折股溢价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24.92	7,525.53	4,600.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1,000.00	562,405.45	41,405.45	

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

项 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343,257. 25	38,553,750. 63	47,548,148. 70	40,552,766. 87	2,204,891.4 5	1,999,016. 24
其他业务	2,800.00		2,800.00			
合 计	45,346,057. 25	38,553,750. 63	47,550,948. 70	40,552,766. 87	2,204,891.4 5	1,999,016. 24

更正原因：2015 年因账外经营调增销售收入 2,204,891.45 元，调增主营成本 1,999,016.24 元。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

行业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5,343,257. .25	38,553,750. 63	47,548,148. 70	40,552,766. 87	2,204,891.4 5	1,999,016. 24
合 计	45,343,257. .25	38,553,750. 63	47,548,148. 70	40,552,766. 87	2,204,891.4 5	1,999,016. 24

更正原因：2015 年因账外经营调增销售收入 2,204,891.45 元，调增主营成本 1,999,016.24 元。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

产品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树脂	33,231,309.73	28,270,977.85	34,847,237.54	29,736,831.18	1,615,927.81	1,465,853.33
油漆	6,161,060.86	5,016,142.88	6,460,652.71	5,276,230.44	299,591.85	260,087.56
光油	271,087.18	216,065.79	284,269.25	227,268.83	13,182.07	11,203.04
稀释剂	5,679,799.48	5,050,564.11	5,955,989.20	5,312,436.42	276,189.72	261,872.31
合计	45,343,257.25	38,553,750.63	47,548,148.70	40,552,766.87	2,204,891.45	1,999,016.24

更正原因：2015年因账外经营调增销售收入 2,204,891.45 元，调增主营成本 1,999,016.24 元。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

地区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广东省内	38,439,825.84	32,665,473.51	40,309,026.43	34,359,181.93	1,869,200.59	1,693,708.42
广东省外	6,903,431.41	5,888,277.12	7,239,122.27	6,193,584.94	335,690.86	305,307.82
合计	45,343,257.25	38,553,750.63	47,548,148.70	40,552,766.87	2,204,891.45	1,999,016.24

更正原因：2015年因账外经营调增销售收入 2,204,891.45 元，调增主营成本 1,999,016.24 元。

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消费税	42,849.20	42,849.20		2015年账外经营调增销售收入 2,204,891.45 元所产生的税费
营业税	140.00	140.00		
城市维护建设	130,100.22	156,338.43	26,238.21	
教育费附加	55,757.23	67,002.18	11,244.95	
地方教育费附	37,171.49	44,668.12	7,496.63	
合计	266,018.14	310,997.93	44,979.79	

10、销售费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	-------	-------	----	----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运输费	318,722.13	342,310.08	23,587.95	实际控制人之一谢銮卿代付的未计入账内的销售费用
加油费	133,636.12	143,526.25	9,890.13	
车辆费用	7,863.00	8,444.92	581.92	
业务接待费	20,852.20	20,852.20		
工资	378,360.00	378,360.00		
合 计	859,433.45	893,493.45	34,060.00	

11、管理费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工资薪金	662,756.15	662,756.15		实际控制人之一谢銮卿代付的未计入账内的管理费用
税费	150,607.93	150,607.93		
中介服务及挂牌费	1,876,167.36	1,876,167.36		
办公费	41,643.48	46,502.09	4,858.61	
差旅费	90,009.29	100,510.82	10,501.53	
业务招待费	5,492.00	5,492.00		
租金	5,520.00	5,520.00		
排污费	9,957.00	11,118.70	1,161.7	
服务费	77,588.67	86,641.07	9,052.4	
水电费	11,524.02	12,868.55	1,344.53	
保险费	60,542.96	67,606.61	7,063.65	
路油费	98,666.42	110,178.00	11,511.58	
折旧费	57,875.48	57,875.48		
诉讼费	1,635.94	1,635.94		
其他	6,574.31	6,574.31		
合计	3,156,561.01	3,202,055.01	45,494.00	

12、财务费用

项 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利息支出	2,032,433.03	2,032,433.03		实际控制人之一谢銮卿代付的未计入账内
减：利息收入	142,092.96	142,092.96		
承兑汇票贴息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汇兑损失				的财务费用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10,554.06	14,030.66	3,476.61	
贴现利息	16,009.63	21,283.36	5,273.73	
保理费用	34,151.00	45,400.67	11,249.66	
担保费				
合 计	1,951,054.76	1,971,054.76	20,000.00	

1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当期所得税	427,094.96	442,430.32	15,335.36
递延所得税	-34,297.62	-34,297.62	
合 计	392,797.34	408,132.70	15,335.36

更正原因：账外经营调增销售收入和成本费用而增加利润应补纳的企业所得税额。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利润总额	422,046.58	483,388.04	61,341.46	调增销售收 而增加利润 应补的纳企 业所得税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 税费用	105,511.65	120,847.01	15,335.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49.50	3,449.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的影响	283,836.19	283,836.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 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其他			
所得税费用	392,797.34	408,132.70	15,335.36

1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关联方往来		1,596,050.97	1,596,050.97	杨派钿占用资金归还
合计		1,596,050.97	1,596,050.97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关联方往来		13,000,000.00	13,000,000.00	杨派钿占用资金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1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249.24	75,255.30	46,006.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7,190.47	137,190.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11,397.24	1,111,397.2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20.00	5,52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82,593.66	2,082,593.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297.62	-34,297.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8,811.75	2,158,811.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3,948.66	897,942.60	46,006.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48,840.44	-5,248,840.44	
其他	181,129.75	181,12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702.71	1,366,702.7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855,972.70	34,855,972.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740,794.10	14,740,794.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15,178.60	20,115,178.60	

更正原因：更正账外经营后增补销售收入及成本费用后产生的净利润。

16、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其他关联方情况

更正后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王碧武	董事长
王笃生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吴军郁	董事、董事会秘书
刘宏松	董事
李夏冰	董事
谢瑞昌	监事
杨世平	监事
李少群	监事
彭东霞	前财务负责人
杨派钿	实际控制人
谢銮卿	实际控制人
杨郁菁	前财务负责人
汕头市锋源工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广州市本森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注：广州市本森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更名为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更正前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王碧武	董事长
王笃生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
吴军郁	董事、董事会秘书
刘宏松	董事
李夏冰	董事
谢瑞昌	监事
杨世平	监事
李少群	监事
彭东霞	前财务负责人
杨派钿	实际控制人
谢銮卿	实际控制人
杨郁菁	前财务负责人
汕头市锋源工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股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市本森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更正原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派钿的妻弟谢瑞华自 2014 年 4 月 9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5 日任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此期间公司与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关联方

(2) 关联方交易情况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广州市本森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1,304,299.08	1,304,299.08
总计	-		1,304,299.08	1,304,299.08

更正原因：2014 年第四季度开始，市场化工原料受产业政策影响，供应短缺，提价明显，为确保公司以下一段时间原材料需求，公司与广州市本森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三个季度优先供需的框架协议，并按约履行。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更正后

关联方	报告期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说明
杨派钿	2015 年	1,596,050.97	13,000,000.00	公司预付顺华电子厂 1,300 万元征地款，后经顺华电子厂转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派钿及其相关方名下，造成了对公司资金的占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11,403,949.03 元未归还

更正前

本期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差异及更正原因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关联方	报告期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原因
杨派钿	2015年	1,596,050.97	13,000,000.00	公司预付顺华电子厂1,300万元征地款,后经顺华电子厂转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派钿及其相关方名下,造成了对公司资金的占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尚有11,403,949.03元未归还

(4) 关联方代收代付款项

①代收款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谢銮卿	代收销售款		2,579,723.00	2,579,723.00
总计	-		2,579,723.00	2,579,723.00

②代付款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谢銮卿	代付购买存货及支付费用款项		2,098,570.24	2,098,570.24
总计	-		2,098,570.24	2,098,570.24

更正原因：股东谢銮卿的银行卡代公司收付款。

(5) 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	单位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	----	-------	-------	----	----

预付账款	广州市本森贸易有限公司		3,423,565.37	3,423,565.37	广州市本森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补充披露关联方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杨派钿		11,403,949.03	11,403,949.03	杨派钿、谢銮卿的挂账原因见P13注释。
	谢銮卿		481,152.76	481,152.76	
合计			11,885,101.79	11,885,101.79	

17、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更正后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3	0.0124	0.012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3	0.0124	0.0124

更正前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	0.005	0.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	0.005	0.005

差异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	0.0074	0.007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	0.0074	0.0074

差异原因：更正账外经营新增销售收入及成本费用后对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影响。

二、2016年度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及原因说明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更正后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33,753.50	100.00	2,246.17	0.42	531,507.33
其中：账龄组合	28,187.92	5.28	2,246.17	7.97	25,941.75
关联组合	505,565.58	94.72			505,565.58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533,753.50	100.00	2,246.17		531,507.33

更正前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8,187.92	100.00	2,246.17	7.97	25,941.75
其中：账龄组合	28,187.92	100.00	2,246.17	7.97	25,941.75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8,187.92	100.00	2,246.17	7.97	25,941.75

差异及更正原因

类 别	差异			原因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 2015、2016 年通过股东谢銮卿银行卡代收代付的未及时申报销售收入所产生的应收金额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505,565.58		505,565.58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505,565.58		505,565.58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往来款				同上文
借款保证金				
代扣代缴款项	28,187.92	28,187.92		
关联往来		505,565.58	505,565.58	
合计	28,187.92	533,753.50	505,565.58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专项说明

更正后，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谢銮卿	关联方	481,152.76	1-2年	90.15		
	关联方	24,412.82	1年以内	4.57		
代缴个人所得税	非关联方	18,232.76	1年以内	3.42	5.00	911.64
	非关联方	6,565.00	1-2年	1.22	10.00	656.50
	非关联方	3,390.16	2-3年	0.64	20.00	678.03
合计		533,753.50		100.00		2,246.17

更正前，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代缴个人所得税	非关联方	18,232.76	1年以内	64.68	5.00	911.64
	非关联方	6,565.00	1-2年	23.29	10.00	656.50
	非关联方	3,390.16	2-3年	12.03	20.00	678.03
合计		28,187.92		100.00		2,246.17

差异及原因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原因
谢銮卿	关联方	481,152.76	1-2年	90.15	公司2015、2016年通过股东谢銮卿银行卡代收代付的未及时申报销售收入所产生的应收金额
	关联方	24,412.82	1年以内	4.57	
合计		505,565.58		94.72	

2、应交税费

税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增值税	600,411.97	1,026,548.65	426,136.68	2015、2016年更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企业所得税	235,144.23	250,479.59	15,335.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090.68	71,920.25	29,829.57
教育费附加	18,038.86	30,822.96	12,784.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25.91	20,548.64	8,522.73
印花税	1,597.50	1,597.50	
合 计	909,309.15	1,401,917.59	492,608.44

3、专项储备

项 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安全生产费	1,259,460.43	1,303,558.25	44,097.82	2015 年更正销售收入所导致的新增计提数
合 计	1,259,460.43	1,303,558.25	44,097.82	

4、盈余公积

税 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法定盈余公积	84,926.02	81,811.95	-3,114.07
合 计	84,926.02	81,811.95	-3,114.07

更正原因：2015、2016 年更正账外经营后新增净利润调整所致。

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1,000.00	562,405.45	41,405.45	2015、2016 更正申报销售收入等核算所产生的净利润、盈余公积提取额的变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1,000.00	562,405.45	41,405.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371.25	193,224.51	-77,146.74	
盈余公积补亏				
股改折股溢价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037.13	19,322.45	-7,714.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4,334.12	736,307.51	-28,026.6

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955,541.60	35,740,333.44	42,257,336.47	36,113,118.44	301,794.87	372,785.00	2016年更正申报销售收入及成本核算所产生的数据变化
其他业务	3,035,058.68	2,946,319.05	3,035,058.68	2,946,319.05			
合计	44,990,600.28	38,686,652.49	45,292,395.15	39,059,437.49	301,794.87	372,785.00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

行业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1,955,541.60	35,740,333.44	42,257,336.47	36,113,118.44	301,794.87	372,785.00
合计	41,955,541.60	35,740,333.44	42,257,336.47	36,113,118.44	301,794.87	372,785.00

更正原因：2016年更正申报销售收入及成本核算中主营业务占比数据。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

产品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树脂	30,244,040.29	25,778,027.18	30,461,591.91	26,046,901.61	217,551.62	268,874.43
油漆	4,150,345.63	3,066,984.52	4,180,199.92	3,098,974.31	29,854.29	31,989.79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光油	15,160.30	14,632.65	15,269.35	14,785.27	109.05	152.62
稀释剂	7,545,995.38	6,880,689.09	7,600,275.28	6,952,457.24	54,279.90	71,768.15
合计	41,955,541.60	35,740,333.44	42,257,336.47	36,113,118.44	301,794.87	372,785.00

更正原因：2016 更正申报销售收入及成本核算中各产品类占比的分析。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

地区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广东省内	34,980,474.07	30,063,570.58	35,232,095.84	30,377,144.83	251,621.77	313,574.25
广东省外	6,975,067.53	5,676,762.86	7,025,240.63	5,735,973.61	50,173.10	592,10.75
合计	41,955,541.60	35,740,333.44	42,257,336.47	36,113,118.44	301,794.87	372,785.00

更正原因：2016 更正申报销售收入及成本核算中销售地区占比的数据。

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消费税	883.42	883.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742.94	122,334.30	3,591.36
教育费附加	50,889.83	52,428.98	1,539.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926.57	34,952.67	1,026.10
房产税	60,951.14	60,951.14	
土地使用税	32,424.15	32,424.15	
印花税	14,393.81	14,393.81	
堤围防护费	27,509.39	27,509.39	
合计	339,721.25	345,877.86	6,156.61

更正原因：2016 更正账外经营后新增销售收入所产生的应纳税费增加。

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关联方往来		11,403,949.03	11,403,949.03	杨派钿占用公

合 计	11,403,949.03	11,403,949.03	
-----	---------------	---------------	--

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0,371.25	193,224.51	-77,146.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8,247.86	168,247.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3,406.10	1,123,406.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20.00	5,52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25,306.48	1,725,306.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061.96	-42,06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7,650.01	-4,227,650.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24,877.23	-7,747,730.49	-77,146.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08,523.19	4,008,523.19	
其他	1,078,330.68	1,078,33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4,883.64	-3,714,883.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4,885.93	624,885.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55,972.70	34,855,972.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31,086.77	-34,231,086.77	

差异原因：更正账外经营后增补销售收入和成本费用后的影响。

10、关联方及其交易

(1) 其他关联方情况

更正后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王笃生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长
陈佳纯	董事会秘书
陈永坤	董事
郑泽青	董事
陈署岚	董事
谢伟纯	董事
谢瑞昌	监事
杨世平	监事
李少群	监事
陈名立	财务负责人
彭东霞	前财务负责人
李伟阶	前副总经理
王碧武	前董事长
吴军郁	前董事、前董事会秘书
刘宏松	前董事
李夏冰	前董事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杨郁菁	锋源工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近亲属
杨郁杰	锋源工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近亲属
汕头市锋源工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股企业
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股企业

更正前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王笃生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长
陈佳纯	董事会秘书
陈永坤	董事
郑泽青	董事
陈署岚	董事
谢伟纯	董事
谢瑞昌	监事
杨世平	监事
李少群	监事
陈名立	财务负责人
彭东霞	前财务负责人
李伟阶	前副总经理
王碧武	前董事长
吴军郁	前董事、前董事会秘书
刘宏松	前董事
李夏冰	前董事
杨郁菁	锋源工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杨郁杰	锋源工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汕头市锋源工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股企业

差异及更正原因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	--------

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股企业
-----------------	-------------

更正原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派钿的妻弟谢瑞华自 2014 年 4 月 9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5 日任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此期间公司与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关联方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更正后

关联方	报告期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说明
汕头市锋源工贸有限公司	2016 年	485,338.62	419,678.62	其他应付款-锋源期初为 510,700.00 元,本期借方发生额 996,038.62 元,贷方 485,338.62 元。其中借方 576,360.00 元为锋源支付本公司货款,因此该处列示的拆出金额为 419,678.62 元。
杨派钿	2016 年	11,403,949.03	62,000.00	该笔拆入为杨派钿归还期初占款,拆出为本公司还期初欠控股股东款。

更正前

关联方	报告期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说明
汕头市锋源工贸有限公司	2016 年	485,338.62	419,678.62	其他应付款-锋源期初为 510,700.00,本期借方发生额 996,038.62,贷方 485,338.62。其中借方 576,360.00 为锋源支付本公司货款,因此该处列示的拆出金额为 419,678.62。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关联方	报告期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说明
杨派钿	2016年		62,000.00	该笔拆出为本公司还期初欠控股股东款。

差异及更正原因

关联方	报告期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说明
杨派钿	2016年	11,403,949.03		该笔拆入金额为本公司收回控制人杨派钿上年度占款。

(3) 关联方代收代付款项

①代收款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谢銮卿	代收销售款		353,100.00	353,100.00
总计	-		353,100.00	353,100.00

②代付款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谢銮卿	代付购买存货及支付费用款项		328,687.18	328,687.18
总计	-		328,687.18	328,687.18

更正原因：股东谢銮卿的银行卡代公司收付款。

(4) 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	单位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差异	原因
----	----	-------	-------	----	----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预付账款	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13,565.37	2,913,565.37	广州市本森化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补充披露关联方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谢銮卿		505,565.58	505,565.58	股东谢銮卿的银行卡代公司收付款
合计			3,419,130.95	3,419,130.95	

11.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更正后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	0.0317	0.03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	-0.0298	-0.0298

更正前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5	-0.02	-0.02

差异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2018-0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1	-0.0083	-0.008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8	-0.0098	-0.0098

更正原因：更正账外经营新增销售收入及成本费用后对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影响。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9日